

白银铜城商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证券代码:000672 证券简称:ST铜城 公告编号:2011-0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0年1月1日——2010年12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12%左右	盈利:357.33万元

3.预计的每股收益:盈利:400万元左右

二、业绩预告预计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较上年业绩有所增加,主要是公司在报告期内进行了有效的债务重组,加之公司经营向好等原因所致。

四、其他相关说明

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预计公司2010年全年净利润400万元左右,具体数据请投资者关注2011年4月28日披露的2010年年度报告。

白银铜城商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933 证券简称:神火股份 公告编号:2011-001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0年1月1日—2010年12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同向上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99.47%	盈利:59,946.50万元,每股收益0.51元

备注:上年同期公司总股本为7.5亿股,本报告期总股本为10.5亿股。为便于比较,对上年每股收益按照新股本进行了调整。

二、业绩预告预计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10年以来,国家继续实行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国民经济持续较快增长,冶金、发电、水泥等行业煤炭需求旺盛,煤炭持续上涨。同时,公司强化执行建设、精心组织、认真抓好生产管理,积极调整优化产品结构,煤炭产品特别是高附加值的精煤、块煤产量大幅增加。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期业绩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结果,最终数据以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中,煤炭产品、铝产品的市场化程度高,行业竞争激烈,市场价格波动大,公司对下一报告期的经营业绩作出准确预计的难度较大,因此公司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未对2010年度业绩做出业绩预告。

特此公告。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951 证券简称:中国重汽 公告编号:2011-03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类型:同向大幅上升

2.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净利润	约64,000万元—85,000万元	42,790万元	增长约50%—100%

基本每股收益

约1.50元—2.00元 1.02元 增长约50%—100%

三、业绩预告预计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2010年1—12月销量大幅提升,比去年同期增长35.71%。同时公司成本得到有效控制,因此提升了公司的盈利水平。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1588 证券简称:北辰实业 公告编号:临2011-001

证券代码:122013 证券简称:08北辰债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预计本期的业绩情况(按照中国会计准则)

1.业绩预告期间: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经本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本公司201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2009年度下降55%以上。

3.本次预计的2010年度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财务数据请投资者关注本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按照中国会计准则)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57710.20万元

2.每股收益为人民币0.17元

三、业绩减少的原因说明

1.2010年,受房地产开发周期和结算周期的影响,公司主要商品房项目之一奥运村项目已于2009年大量入住并确认收入,导致本报告期内商品房产品的结算较2009年出现较大程度的下降。

2.2009年末公司大量新增持有型物业投入使用,报告期内处于经营爬坡期。此外,上述新增物业结转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后,利息费用不再资本化处理,导致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较2009年出现较大程度的上升。

特此公告。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277 证券简称:亿利能源 公告编号:2011-004

证券简称:亿利能源

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不涉及股东提案

● 本次会议无否决、变更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于2011年1月27日上午9:30在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鄂尔多斯西街30号亿利能

源大厦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共1人,代表公司股份768,735,82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2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任丙国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是合法、有效的。

二、提案审议情况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变更的议案

同意韩淑芳女士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意张立君先

生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同意选举张振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选举王占华先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两位候选人各获得赞成票768,735,820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全过程由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杨健律师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亿利能源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康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442 证券简称:龙星化工 公告编号:2011-007

证券简称:龙星化工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

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本次会议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情况

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于2011年1月27日上午9:30在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鄂尔多斯西街30号亿利能

源大厦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1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42,

3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71.15%。

三、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1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0通过互联网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1月26日15:00至2011年1月27日15:00之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号会议室

4.召集人: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江山先生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龙星化

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6人,代

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142,344,700股,占本公司总股份数的71.17%。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1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42,

3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71.15%。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

理共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44,700股,占本公司总股份数的0.0224%。

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江山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

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公司进行持续督导的保荐代

表:袁虎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竟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对本

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4.议程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表决

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授权董事会办理焦作龙星化

工股份有限公司建设炭黑生产基地项目相关筹备工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4,130,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5%,弃权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4%。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月27日

股票代码:601398

股票简称:工商银行

编号:临2011-2号

证券代码:113002

证券简称:工行转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豁免要约收购义务批复的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就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股东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汇金公司,股东中国工商银行简称工行,股东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证监会,股东中国银行简称中行,股东中国建设银行简称建行,股东中国农业银行简称农行,股东中国民生银行简称民生,股东中国光大银行简称光大,股东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简称浦发,股东中国银行简称中行,股东中国工商银行简称工行,股东中国农业银行简称农行,股东中国建设银行简称建行,股东中国民生银行简称民生,股东中国光大银行简称光大,股东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简称浦发,股东中国工商银行简称工行,股东中国农业银行简称农行,股东中国建设银行简称建行,股东中国民生银行简称民生,股东中国光大银行简称光大,股东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简称浦发,股东中国工商银行简称工行,股东中国农业银行简称农行,股东中国建设银行简称建行,股东中国民生银行简称民生,股东中国光大银行简称光大,股东上海浦东发展银行